

## 原住民族委員會

### 「人體研究計畫諮詢取得原住民族同意與約定商業利益及其應用辦法」

#### 第七次鄉(鎮、市、區)諮詢會會議紀錄

- 壹、 時間：109年11月2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
- 貳、 主持人：柯自強 鄉長/召集人 記錄：專管中心
- 參、 地點：屏東縣春日鄉公所2樓會議室(屏東縣春日鄉春日路322號)
- 肆、 申請單位：屏東縣春日鄉衛生所
- 伍、 研究計畫名稱：運用群集分析技術於口腔癌症篩檢(受理編號：CRB-109-079)
- 陸、 研究主持人(申請人)：蔡佐彥醫師
- 柒、 出/列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 捌、 本次會議屏東縣春日鄉諮詢會應出席委員人數計7人(含召集人)，法定出席人數4人，實際出席人數為5人，全程出席人數/議決人數5人。
- 玖、 會議內容：
  - 一、 屏東縣春日鄉公所柯自強鄉長擔任主持人，確認現場出席人數達法定標準，宣佈會議開始。
  - 二、 專管中心報告：本案為今日春日鄉諮詢會第三案「運用群集分析技術於口腔癌症篩檢」，依據人體研究計畫諮詢取得原住民族同意與約定商業利益及其運用辦法第三條，以原住民族或部落為研究內容，研究檢體之採集、研究資料之搜集及分析涉及原住民族或部落，因此專管中心判定由春日鄉諮詢會召開諮詢同意。
  - 三、 研究主持人報告：(略)
  - 四、 綜合討論及詢答：

(一) 專家學者陳述意見：

1. 林春鳳：

(1) 給出席委員之建議：無

(2) 給研究主持人的建議及問題：

- A. 本案是以數據資料推論族群行為，建議加入質性訪談部分強化論述力道。
- B. 本案的研究架構較為鬆散，建議可以增加相關文獻探討，以及地方文誌或資料，並加入研究者觀點。
- C. 建議增加族群的優勢，而不是只針對族群弱勢描述。

2. 甘偵蓉：

(1) 給出席委員之建議：無

(2) 給研究主持人的建議及問題：

- A. 本案研究方法及內容，已經包含在碩士論文中，應補送 IRB 審查，並送專管中心備查。
- B. 應向國民健康署申請大乳口等相關資料庫使用權限。

(二) 諮詢會委員：

- 1. 曾看過一份報告，提到高知識分子的嚼食檳榔比例很高，甚至高於工地工人，但要衛教這群人很困難，本研究是否會考量這個部分。
- 2. 檳榔的嚼食方式很多，本研究有無針對各種嚼食方式或檳榔品項做分析？
- 3. 是否會針對不同族群以不同模式做衛教？尤其青壯年人口平時外地工作，節日回到部落，是否可提出適合的衛教模式？
- 4. 研究者提出一個新的名詞「流動遷徙原住民」，本研究發現研究的困境，是否提出一些解決方法或方法。
- 5. 承林春鳳委員所提，本案屬量化研究，但探討原住民族行為，期待可以看到質性方面的研究，透過訪談，可以觀察到更廣泛的面向。

(三) 研究團隊回覆：

1. 在研究這一年多以來，獲得很多不同的意見及想法，針對本案的投稿，會加入委員的建議，加入質性研究，包括文化方面的研究，用更多的面向了解原住民族。
2. 拜訪族群長輩以增加原住民族群的優勢論述。
3. 申請 IRB 及國民健康署資料庫的部分，會再做補強。

五、表決

(一) 委員人數：7 位，出席人數：5 位，領票數：5

(二) 表決結果：

1. 出席委員人數 5 人，離席 0 人，贊成 5 票，否決 0 票，迴避 0 票，廢票 0 票。
2. 會議主席：現場裁示以「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決議本案「有條件通過」。

(三) 議決：本案議決結果為有條件通過，依據委員討論後約定以下事項，請研究團隊依各委員意見進行修正後，於文到後兩週內將計畫書修正前後對照表(加蓋計畫主持人印鑑騎縫章)及修正後計畫書給專管中心留存。

1. 約定一：須補 IRB 送審程序，通過證明函須提供專管中心備查。
2. 約定二：有關大乳口資料庫，須行文國民健康署徵求同意使用之證明。
3. 約定三：本研究量性資料較多，建議增加族群的詮釋及文化背景的描述補充在討論或建議中。

拾、散會。